

健行科技大學研發結果申請專利評審意見表

編號：

專利名稱：			
申請人：(填第一創作人)			
擬申請國家：	(一) 中華民國	<input type="checkbox"/> 發明	<input type="checkbox"/> 新型 <input type="checkbox"/> 新式樣
	(二)	<input type="checkbox"/> 發明	<input type="checkbox"/> 新型 <input type="checkbox"/> 新式樣
	(三)	<input type="checkbox"/> 發明	<input type="checkbox"/> 新型 <input type="checkbox"/> 新式樣
	(四)	<input type="checkbox"/> 發明	<input type="checkbox"/> 新型 <input type="checkbox"/> 新式樣

壹、審查項目：請打字（各審查項目請務必詳述其理由）

一、是否具有產業利用性？

二、是否具有新穎性？（即先行技術調查）

三、是否具有進步性？

四、申請範圍是否合適？

五、此技術在申請國外(1)獲得專利後與該國相關專利相互授權之可能性如何?(2)該專利提出之產品或製品進入該國市場的可行性如何?(3)與該國現有產品或技術之競爭性如何?請針對所申請之各國詳細審查，並寫理由。

申請國家	中華民國	美國	日本
專利 相互授權可能性			
產品或製程 進入市場可能性			
與該國現有產品或技術競爭性			

貳、綜合評審意見 (請打字): 推薦 修正後推薦 修正後再審 不推薦

審查委員 : _____ (簽定)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審查委員保密同意書

茲緣於簽署人_____受健行科技大學（以下稱「本校」）委託審查校內教師所得研發成果申請專利案，於職務上有知悉或可得知悉或持有本校或發明人之研發成果或技術秘密，為保持研發成果、技術秘密及相關文件資料之機密性，簽署人同意恪遵本同意書下列各項規定：

- 第一條 所謂「研發成果」係包括專利、著作權、積體電路佈局、營業秘密、電腦軟體、專門技術（know-how）及其他技術資料等智慧財產權。
- 第二條 所謂「技術秘密」係指與本校相關並標示「機密」、「限閱」或其他同義字之一切商業上、技術上或生產上尚未公開之秘密，或雖未標示但依本校規章或一般商業及法律觀念，應視為機密之物品、文件及資料等。
- 第三條 簽署人保證嚴守保密之義務，非經本校書面同意，絕不以任何方式使其他第三人知悉或持有任何本校或發明人之研發成果或技術秘密，更不得自行利用或以任何方式使第三人利用本校或發明人之研發成果或技術秘密。
- 第四條 若本校或發明人將該等研發成果或技術秘密對外公開或解除其機密性者，簽署人亦同時解除對該等研發成果或技術秘密之保密責任。
- 第五條 簽署人應將屬於本校所提供之審查資料，不論原件或影印本，一律返還本校，不得私自留存。
- 第六條 簽署人若違反本同意書之規定，本校除得終止雙方任僱關係外，本校尚得請求簽署人賠償本校因此所受之損害或併追究簽署人洩密之刑責。
- 第七條 簽署人因本同意書所負之保密義務，不因雙方委任關係終止、撤銷、無效或不成立而失其效力。
- 第八條 本同意書之條款，如部份無效或無法執行，不影響其他條款之效力。
- 第九條 凡因本同意書而生之爭議，簽署人同意先與本校本誠信原則磋商之，磋商不協時，同意以台灣桃園地方法院為第一管轄法院。
- 第十條 本同意書一式二份，簽署人及健行科技大學技合處各執存一份。

簽署人：

戶籍地址：

聯絡電話：

身分證字號：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